学术专论

君权与后权：论清帝对皇后权威的控制与打压

毛立平

［摘要］ 清代号称“宫壶肃清”，主体时段少有后宫干政的记载。本文试图从制度、礼仪和空间三个维度，探讨清帝如何控制和打压皇后的权威，揭示“宫壶肃清”背后的运作逻辑。清代皇帝逐步切断皇后与宫外的一切联系，力图建立起一个封闭隔离的内廷世界，使皇后的权威难以延伸至宫廷以外，其地位与职责也从“母仪天下”逐步转变为只是后宫之主，甚至连后宫之事也无法全权做主，从而有效遏制了后权对外事的影响和对皇权的威胁，确立了宫廷内外皇帝独尊的局面。

[关键词] 君权　后权　制度　礼仪　空间

[中图分类号] K24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 – 8587（2021）– 04 – 0043 – 0017

《清史稿·后妃传》载，清朝后宫“二百数十年，壶化肃雍，诐谒盖寡，内鲜燕溺匹嫡之嫌，外绝权戚蠹国之衅，彬彬盛矣”。[①] 乾隆帝也曾多次表示，本朝无“女谒”之弊。[②] 以上所述并非完全吹嘘，有清一代，除初期与末年在皇权不稳固的情况下有太后参政外，主体时段确未有女性参与政事的记载。不仅没有女性干政问题，相较于明代宫廷的频繁废后、宠妃跋扈、乳母擅权等史实，清代的确可以说是“宫壶肃清”。但是，学界对于清代后宫权力和秩序的研究还远远不够充分，目前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是针对孝庄与慈禧两位太后对清代政治和历史的影响；二是讨论清代后妃的族群和出身问题，如蒙古族后妃及其家族势力，后妃与满洲贵族大姓之关系，康熙、乾隆朝民女妃嫔的来源和宫廷地位等。[③] 此外，清代后妃的地位在入关前后的变化也为个别学者所注意到。刘潞曾指出，入关前后妃可在一定范围内参与政务活动，像与皇帝一起迎接凯旋的将士，接待外藩蒙古来朝等；入关后经过近百年的“反复较量”，才逐步确立了男尊女卑的帝后格局。[④] 但对于清帝究竟采用何种方式或手段达到这种格局，尚未有学者进行

［收稿日期］ 2020-12-26

［作者简介］ 毛立平（1974—），女，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副教授，北京 100872；maolp@ruc.edu.cn

［基金项目］ 本文为中国人民大学研究品牌计划基础研究项目（项目号 19XNI006）资助成果。

① 《清史稿》卷 214《后妃传》，中华书局，1998 年，第 8898 页。

② 《清高宗实录》卷 1112，乾隆四十五年八月己未；卷 1403，乾隆五十七年闰四月丙申；卷 1486，乾隆六十年九月己未。

③ 相关研究代表作如左书谔：《慈禧太后》，吉林文史出版社，1993 年；何国松：《孝庄皇后传》，吉林大学出版社，2010 年；杜家骥：《清朝满蒙联姻研究》，人民出版社，2003 年；赖慧敏：《清代的皇权与世家》，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年；刘潞：《清代皇后册立与八旗大姓氏族》，《故宫博物院院刊》1997 年第 1 期；黄丽君：《乾隆皇帝的民人嫔妃》，（台北）《新史学》第 31 卷第 3 期（2020 年 9 月）。

④ 刘潞：《论清代先蚕礼》，《故宫博物院院刊》1995 年 1 期。

深入讨论。

后权，一般指皇后或太后的权威或权力，与皇权相对应，是封建王朝女性权力体系的顶点。清代太后与皇后在宫廷内外的权力和地位既有共同之处，也存在一定的差异，受篇幅所限，本文只讨论清帝对皇后权威的控制与打压，对太后权威的掌控将于另文探讨。本文尝试从制度、礼仪、空间三个维度探讨清帝对后宫秩序的一系列规范和管控，指出皇帝逐步切断皇后与外界的联系，使得后权无法延伸至宫廷之外的任何领域，从而建立起一个封闭、隔离的内廷世界，有效遏制了后权对外事的影响和对皇权的威胁，确立了皇帝在宫廷内外独尊的地位。

一、从“母仪天下”到“恪修内职”：逐步切断皇后与朝臣的联系

皇后，对内廷妃嫔而言是位居中宫的领袖，对广大臣民而言是“母仪天下”的象征，正如册后诏书中所说：皇后“宜昭女教于六宫”，“应正母仪于万国”。[①] 因此历代册立皇后都要昭告天下，是公开而隆重的典礼。作为与皇帝齐体，共同抚育黎元的女主，皇后与皇帝一样应当得到天下臣民的忠诚和爱戴。尽管皇后身居内廷，但可以通过不同方式建立起与外朝的联结，比如接受大臣的贺笺就是其中之一。清初，大臣们常通过进笺等方式向内廷女主表达问候与庆贺，使皇后与朝臣之间一直保持着一种比较稳定的联系。

朝臣向皇后进笺庆贺，首先体现在节日庆典之时。清代宫廷节庆以三大节最为隆重，即元旦、冬至和帝后的生辰。[②] 从文献记载来看，三大节时大臣除向皇帝上表庆贺之外，亦须向皇后进笺。这一做法早在关外即已实行。“崇德元年定，元日进庆贺表笺，长至、万寿圣节进表庆贺，与元日同。”[③] 入关后，顺治朝于“八年定，元旦、冬至，直省文武五品以上官，各进贺皇太后表文一通、皇上表文一通、皇后笺文一通”。[④] 康熙四年（1665）时，礼部题请“今后每年元旦，直隶各省官员照例应进皇后笺文。至皇后千秋所进笺文，世祖章皇帝时未经赍进，无式可查，恭候上裁。得旨，元旦笺文依议行，千秋进笺世祖章皇帝时既未举行，着停止”。[⑤] 其时康熙帝刚刚大婚，皇后年龄尚小，礼仪尽量从简，至康熙十六年即“题准，皇后千秋笺文，照例赍进”。[⑥] 从此，直省文武官员在三大节时均须向皇后进笺。乾隆六年（1741）礼部奏称，“凡恭遇皇太后圣寿、皇上万寿、皇后千秋，及元旦、长至令节”，各省将军、都统、副都统等武职官员“向不表贺”，此系“大典未备”，请“照督抚例，恭进贺笺”，皇帝“从之”，将八旗驻防官员也纳入进笺范围。[⑦] 当然，并非所有官员都拥有向皇后进笺的资格，顺治八年规定为五品以上官员，至乾隆十三年（1748）册封皇贵妃那拉氏“摄六宫事”时，将可进笺官员的范围缩小为三品以上大员。[⑧]

所谓“笺”，是官员进呈给皇后的礼仪性文札，与进呈皇帝的“表”相对应。《大清会典事例》载，“凡每岁元日、长至，在京王公百官、在外将军、都统、总督、巡抚、提督、副都统、总官兵，恭行庆贺。进表皇帝、皇太后，进笺皇后”。[⑨] 从实际情况来看，“笺”不仅适用于皇

---

① 《清圣祖实录》卷 16，康熙四年九月辛卯。

② 根据清历朝实录的记载，皇帝生日一般称为“万寿节”，皇太后生日称“圣诞节”“圣寿节”或“万寿圣节”，皇后生日则称“千秋节”。

③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296《礼部 · 朝会》。

④ 康熙《大清会典》卷 50《礼部 · 仪制清吏司》。

⑤ 《清圣祖实录》卷 17，康熙四年十月甲戌。

⑥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18《礼部 · 表笺》。

⑦ 《清高宗实录》卷 139，乾隆六年三月壬午。

⑧ 《清高宗实录》卷 318，乾隆十三年七月癸未。

⑨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18《礼部 · 表笺》。

后，皇贵妃也可以接受“进笺”。前述乾隆十三年，在皇后崩逝、皇贵妃摄六宫事的情况下，规定“嗣后遇大节及庆贺大典，内外三品以上官，于皇贵妃前均进笺庆贺”。[①] 可见，“笺”是文武官员向后宫女主致敬的重要方式，是联结外朝官员与内廷女主之间的一座桥梁，也是后宫女主母仪天下的表现之一。清前期，皇帝还对表、笺的格式进行划一规定，如顺治八年专门颁发了“庆贺皇太后皇上表文、皇后笺文式样”；[②] 康熙四十四年，由于“朝鲜国王李焞所奏庆贺表、笺每岁更换，字句之间不能尽协，应颁定式，令其照式恭进。从之。”[③] 乾隆二十八年议定，“庆贺皇太后、皇上表文，本内及贴黄，纯用黄纸，面页用黄绫，黄签；庆贺皇后笺文，本内及贴黄，纯用红纸……面页面签……俱用黄绫”，[④] 并进一步明确，督抚、驻防将军、都统、提镇等官员“恭贺表文、笺文亦应用纯黄、纯红色，毋庸加签。”[⑤] 这些规定也在一定程度上规范和强化了进笺制度。

除三大节外，皇后生命中的其他重要仪式，官员也会以进笺等方式参与庆贺。如乾隆六十年曾特别下令，“册立嗣皇帝元妃为皇后”，“王公大臣以及外省督抚等”，毋庸“于朕前及嗣皇帝、皇后前呈进庆贺表笺”。[⑥] 这说明册立皇后时王公大臣进贺笺是以往通行之例，乾隆帝禁止官员进笺乃是特例。因此当乾隆帝薨逝后，嘉庆帝册立继后时，官员们就企图再度参与到册后庆典之中，不仅要给皇后进贺笺，一些外地汉官还恳请“进京叩贺行礼”，满族官员则“奏恳趋赴宫门，恭申庆贺”。[⑦]

除进笺外，官员还可以通过其他方式表达对皇后的忠心。仍以皇后的生辰即“千秋节”为例。入关前，皇后千秋庆贺虽未形成固定仪制，但从史料记载来看，相当隆重而公开。《清实录》载，崇德三年四月十九日，“皇后千秋节，内六旗王、贝勒、贝子等，各献金、珠、貂皮、牛、羊等物”。[⑧] 崇德五年虽然下令“凡遇元旦、万寿及中宫千秋节，内外诸王、贝勒等一应进献礼物，俱着停止”，但同时表明停止王公进献礼物的原因不在于降低皇后生辰规格，而是担心发生类似前代“诸侯违制不贡、召衅生乱”的现象，因而改为皇后千秋“赐和硕亲王以下、辅国公等以上银两有差”。[⑨] 入关后，每逢皇后千秋节，福晋命妇须进内行礼，[⑩] 大臣也要穿着隆重以示庆贺，部分官员还可为皇后呈递贡品。雍正六年（1728）题准，“皇后千秋节，王公百官咸蟒袍补服”。[⑪] 嘉庆四年改为“王公大臣文武官员俱着穿石青褂、挂朝珠”。[⑫] 至嘉庆二十年皇后四十正寿时，又准许“王公大臣官员仍穿蟒袍一日”，但“不准呈递如意、贡品”，只准内务府官员“穿蟒袍三日”，并“准其呈递如意、食品”。[⑬]

皇后去世时的丧仪也是文武官员表达忠心的重要时机。除臣子应尽的服丧义务之外，清前期大臣们还往往请求赴京奔丧，以示臣子之义，乾隆朝孝贤皇后崩逝时这一含义就体现得格外明显。乾隆十三年三月，嫡后富察氏崩，各地官员闻讯纷纷奏请来京“叩谒孝贤皇后梓宫”。有趣的是，皇帝对于官员们的申请进行了不同层次的区别和回应，从中可以生动体现出皇帝心中

---

①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06《礼部 · 册封》。
② 《清世祖实录》卷 60，顺治八年九月己卯。
③ 《清圣祖实录》卷 219，康熙四十四年二月乙亥。
④ 《清高宗实录》卷 680，乾隆二十八年二月丙申。
⑤ 《清高宗实录》卷 691，乾隆二十八年七月甲申。
⑥ 《清高宗实录》卷 1492，乾隆六十年十二月庚寅。
⑦ 《清仁宗实录》卷 82，嘉庆六年四月丁巳。
⑧ 《清太宗实录》卷 41，崇德三年四月壬子。
⑨ 《清太宗实录》卷 51，崇德五年四月壬子、丁巳。
⑩ 《清世祖实录》卷 56，顺治八年四月戊申。
⑪ 《大清会典则例》卷 56《礼部 · 嘉礼》。
⑫ 嘉庆《大清会典事例》卷 239《礼部 · 朝会》。
⑬ 《清仁宗实录》卷 308，嘉庆二十年七月丁亥。

对大臣与皇后关系的认知。乾隆帝认为，有些官员的请求入京，系“随众陈请，并非出于中心之诚”；而有些官员则“一闻哀信即沥诚恳请”，显然出于挚情。对于这些请求，皇帝亦给予不同的回复：督抚等文职官员事务繁忙，“原可不必仆仆道途”，而“如驻防之将军、都统等，公事尚简，与督抚自不相同”，理应进京凭吊。但督抚之中又有差别，“旗员之与汉员亦不相同”，“盖旗员地分亲近，沐恩尤为深重，一遇皇后大事，义当号痛奔赴，以尽其哀慕难已之忱”；“汉大臣则视此有间，原可不必奏请”。乾隆帝的这一系列区别透露出他对满汉大臣与帝后之间关系的界定：关系亲近的大臣，遇皇后之丧，不论从情感上还是礼义上，都应立即奏请来京奔丧、请安，“庶君臣之义，不致漠不相关也”。而对于旗人官员而言，奏请为皇后主子奔丧更是其应尽的本分，那些“迁延未奏者，现在亦交部查议”。① 由此可知，在乾隆初期，皇后丧仪是公开的、满汉大臣理论上都应参与的国丧。事实上，除奔丧一事之外，乾隆帝还藉由皇后之丧对“违制薙发”、“居丧不哀”的大臣大肆严惩。② 可以说，他利用皇后丧事在朝臣中特别是满洲大臣中，掀起一场对帝、后忠爱的教育运动。

然而，孝贤皇后的丧礼可能是清代皇帝倡导官员尽忠皇后的最后挽歌。从乾隆朝中期起，皇帝即着手进行一系列改制，逐步切断皇后与外朝官员之间的联结。此后，有关皇后的庆典和丧仪皆逐渐转为内廷之事，与外朝无涉。

如前所述，孝贤皇后去世后，娴贵妃那拉氏晋皇贵妃，摄六宫事，乾隆帝虽然允许官员于庆典时向皇贵妃进笺庆贺，但将进笺官员的范围缩小至三品以上。之后那拉氏正位中宫，朝臣庆贺之仪尚未有阙。但至乾隆二十八年，皇帝发出了第一道限制皇后涉及外事的谕令。该年，礼部进呈会试登科录本时，皇帝指出，之前每次进呈，“俱有恭进皇太后、皇后各一本”的旧例，③“此系沿袭具文”，“不过循例进呈”，非“庆贺表笺”等“事关典礼者可比”，“况我朝宫闱肃穆，不惟一切政务从不与闻，即寻常细事亦无丝毫干与。似此相沿旧套，徒费抄写，自应停止”。④ 从此，会试登科录本停止向皇后和太后进呈。

乾隆三十年，继后那拉氏因“断发事件”被摒居别宫，并于次年崩逝，乾隆帝从此未再立后，因而本朝不再有关于皇后涉外事礼仪的问题。但乾隆帝限制皇后与朝臣联结的脚步并未停止，乾隆六十年，针对即将册立的嘉庆帝皇后，他发出了第二项重要的限制举措，这一次，“事关典礼”的贺笺也被停止。该年末，即将禅位的乾隆帝发布谕令，“皇后寿节暨元旦、冬至，与外庭无涉，嗣后俱当永行停止笺贺，并以为例，以肃体制而垂法守”。⑤ 与停止进呈登科录时尚且以摒弃形式化的“繁文缛节”为借口不同，此次停止贺笺的缘由直指区别“内外”。乾隆帝首次提出有关皇后的一切庆贺礼仪皆属内廷事务，“与外庭无涉”。之后他进一步将“内外之别”的范畴扩展延伸，不仅禁止官员在节庆时向皇后恭进贺笺，连册立皇后这样的大典，也在其一手策划下由普天同庆转变为内廷庆贺。

乾隆帝表示，自己禅位后，“为太上皇帝，嗣子为皇帝，其嫡妃自应立为皇后”。向来册立皇后皆颁诏天下，但此次册后，“乃宫廷一定礼仪，只当循照向例，祭告天、地、宗庙，用昭茂典足矣，何必撰拟恩诏布告天下！”⑥ 与之前不仅皇后册立，连孝贤皇后去世乾隆帝都下令“布告天下，咸使闻知”⑦ 的态度，可谓截然不同。对此，乾隆帝解释为：“皇后正位端闱，恪修内

---

① 《清高宗实录》卷 316，乾隆十三年六月癸亥。

② 参见戴逸：《乾隆帝及其时代》，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年，第 137–140 页。

③ 此例为顺治二年定，原文为“揭榜以后，刊刻试录、登科录，皇太后、皇帝、皇后前各进呈一本”。见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52《礼部 · 贡举》。

④ 《清高宗实录》卷 697，乾隆二十八年十月丁未。

⑤ 《清高宗实录》卷 1492，乾隆六十年十二月庚寅。

⑥ 《清高宗实录》卷 1492，乾隆六十年十二月庚寅。

⑦ 《清高宗实录》卷 310，乾隆十三年三月丙申。

职”，其地位“非如皇太后之为母后，分应尊崇者可比”，“我朝家法，宫壸肃清，从不干与外事”，因此“皇后典礼，不特恩诏不必颁发，即王公大臣以及外省督抚等，亦毋庸因立后于朕前及嗣皇帝、皇后前呈进庆贺表笺”。① 即册立皇后不仅不再昭告天下，亦不准大臣进笺庆贺，以示皇后之责在于“恪修内职”，无需与朝臣发生任何联系。

乾隆帝的这一做法，将清代皇后地位降至历史新低。大概感觉这一改革过于激烈，数年后，当太上皇作古，嘉庆帝在册立第二位皇后时表示，“因思立后颁诏，乃本朝家法，载在会典，实亦古今同义。诚以皇后母仪天下，佐理化原，于册立之际祭告天地宗庙，并颁诏天下，以昭慎重”，恢复了册立皇后时颁诏天下的仪式。但是，“中外臣工庆贺表笺，及遇寿节令节奏上笺贺，钦尊圣训，仍行停止”，仍旧取消皇后接受王公大臣贺笺的权力。② 既然不许进笺庆贺，前文所述有些大臣提出来京、入宫庆贺的请求，自然也不能允准，嘉庆帝甚至斥责这些官员“有是理耶！”“俱着传旨申饬”。③

此后，“内外之别”成为清帝格外留心分辨的问题。嘉庆十年（1805）岁末，礼部在具题庆贺元旦令节礼仪时，因将王公百官在皇帝之前行礼与公主、福晋、命妇在皇后前行礼之事一并奏请，而受到皇帝的严厉申斥。嘉庆帝认为，此举“殊属非是”，下令将礼部堂官“交部察议”，并明确“嗣后着将元旦令节公主、福晋、命妇等应否进内行礼，另折请旨”，不得再与皇帝接受大臣行礼于同一折内奏请，以示内外有别。④

嘉庆十八年，礼亲王昭梿上书，建议仿照万寿圣节前后官员俱穿补服的先例，“皇后千秋令节，拟穿蟒袍一日”。⑤ 皇帝先表示“勉从所请”，但又表示“实深愧愤”，并下令皇后生日“不必穿蟒袍，稍示区别”。紧接着嘉庆帝意味深长地说：“愿诸王大臣清夜扪心自问，究竟欲作何等人，成何等事业，三思而行，勿甘暴弃，朕亦无颜渎告矣。”⑥

道光帝即位后，两位大臣（蕴端多尔济、广庆）在进折“叩贺皇太后万寿圣节”时，“一并缮折与皇后请安”。道光帝斥责此举“实属罕闻之事，以前内外大臣从未如此进折请安”，二人“甚属糊涂冒昧，不晓礼仪”，对其予以降职、罚俸的处分。⑦

道光十三年（1833），皇后佟佳氏薨，在办理丧仪过程中，由于惇亲王绵恺与内大臣禧恩“引用百姓如丧考妣、四海遏密八音之说”，被皇帝斥为不妥，“令大学士、军机大臣会同礼部详查例案，悉心妥议具奏”。数日后，道光帝发布长篇上谕，首先根据所查乾隆朝孝贤皇后、嘉庆朝孝淑皇后丧仪成案，指出皇后丧仪前代已有固定规格，“后世子孙，总当恪遵成宪，不敢以私意紊典常”；其次详细考察了“百姓如丧考妣、四海遏密八音”之说的典故，指出这一说法出自《虞书》，用以形容百姓对尧帝的思念，将此用于皇后则“殊属不伦”：“况《虞书》二语，系指帝尧而言，并非指帝尧之后”，因而绵恺系“不学无术，信口乱谈！”⑧ 道光帝对兄弟的这一番辩驳，其目的当然不仅仅在于皇后丧仪中的措词小节，而是通过这一问题再次在王公大臣中明确帝、后与内、外之间的轻重和区别。

经过乾、嘉、道三代皇帝的整饬和训诫，基本不再有王公大臣敢于与皇后发生任何公开的联系，对于内廷及皇后之事也小心回避，不再关心，这也是导致王公大臣之妻对作为国家“中

---

① 《清高宗实录》卷 1492，乾隆六十年十二月庚寅。

② 《清仁宗实录》卷 78，嘉庆六年正月乙酉。

③ 《清仁宗实录》卷 82，嘉庆六年四月丁巳。

④ 《清仁宗实录》卷 154，嘉庆十年十二月辛巳。

⑤ 根据会典记载，雍正六年曾准题，皇后千秋节王公百官咸服蟒袍补服，但这一规定似并未得以执行。见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01《礼部·朝会》。

⑥ 《清仁宗实录》卷 275，嘉庆十八年九月戊子。

⑦ 《清宣宗实录》卷 24，道光元年十月甲申。

⑧ 《清宣宗实录》卷 237，道光十三年五月壬辰。

祀”典礼的“亲蚕礼”参与毫不积极的重要原因，详见后文论述。延伸来看，直至咸丰帝崩逝，肃顺等顾命大臣不将两位太后放在眼里，其实也与前代皇帝一贯强烈主张后宫不得参与外事、不得与朝臣发生任何联系的风气一脉相承。

二、“皇后－命妇体系”的坍塌

除与大臣的联结之外，与外廷命妇的联结也是皇后权威建立过程的重要环节。但清代皇帝同样致力于切断皇后与外廷命妇之间的联系，使得以皇后为中心的女性权力体系也无法稳固建立。

仍以三大节为例。《满文老档》中保留了一些入关前女性参与三大节庆贺的记载。如天命七年（1622）元旦，“设百席，集诸贝勒大臣及众汉官及官员之妻、诸贝勒福晋等宴之”。① 天聪六年（1632）元旦，皇太极设宴于清宁宫，宴罢，“汗之妻及诸福晋以元旦礼拜大贝勒”。② 可见满洲贵族和官员之妻可随同丈夫一起出席宫廷宴会，之后“汗之妻”带领众福晋向大贝勒等行礼，体现了汗之妻率领众福晋的女性权力体系雏形。

入关后，清廷于顺治八年皇帝大婚之前，正式公布了三大节的庆贺礼仪，其中元旦和冬至二节，帝、后先诣皇太后前行礼，随后文武百官在太和殿向皇帝行礼，“公主、和硕福金以下，固山额真、精奇尼哈番、尚书以上命妇”先诣皇太后前行庆贺礼，再“诣皇后前行礼”。皇后千秋节，皇后“先诣皇太后前行礼毕，还宫。公主、和硕福金以下，固山额真、精奇尼哈番、尚书以上命妇俱诣皇后前行庆贺礼”。③ 可见入关后最大的变化就是将行礼体系做了性别区隔，官员向皇帝行礼，福晋命妇向太后与皇后行礼。此外，顺治八年之规的意义还在于首次从官方的角度明确了命妇须在节庆中向皇后行礼的做法。

康熙朝以后，三大节的规定愈加完善，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其一是皇太后三大节朝贺增加了外朝官员行礼的仪节，这无疑提高了太后在仪制中的地位；其二从康熙朝起，三大节中帝后不再一起向皇太后行礼，而改为“皇帝率王公群臣行三跪九拜礼”，“皇后率皇贵妃、贵妃、妃、嫔行六肃三跪三拜礼，公主、福晋以下，大臣命妇俱随行礼”；其三是增加了三大节时皇子诣皇后宫行礼的仪节。④ 对皇后而言，自康熙朝起，“皇后率领内外命妇”的格局在仪制中完全明确和定型。

三大节之外，亲蚕礼也是“皇后－命妇”体系建立和稳固的重要契机。“古制，天子亲耕南郊，以供粢盛；后亲蚕北郊，以供祭服。”⑤ 亲耕与亲蚕礼皆源自周代，象征帝后重视农桑，抚育黎元，是重要的国家祀典，而后者也是皇后母仪天下的重要象征。清代祀典中，亲耕与亲蚕之礼都属“中祀”，⑥ 地位逊于祭祀天地、宗庙、社稷等“大祭”。但实际上，亲蚕礼对于皇后远不止于象征意义。日本学者保科季子指出，汉代皇后通过亲蚕礼率领大臣之妻（命妇），从而建立起“皇后－大臣妻（命妇）”序列的女性秩序，将皇后的权威延伸至宫廷之外。⑦ 清代于乾隆七

---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译：《满文老档》，中华书局，1990 年，第 291 页。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译：《满文老档》，第 1189 页。

③《清世祖实录》卷 56，顺治八年四月戊申。

④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295、296《礼部・朝会》。

⑤《清高宗实录》卷 172，乾隆七年八月辛卯。

⑥ “凡中祀，春分以朝日，秋分以夕月。季春吉亥，飨先农；吉巳，飨先蚕。”光绪《大清会典》卷 35《礼部・祠祭清吏司》。

⑦ 保科季子：《汉代の女性秩序——命妇制度渊源考》，转引自黄旨彦：《公主政治：魏晋南北朝政治史的性别考察》，稻乡出版社，2013 年，第 3 页。

年始定亲蚕礼仪注，[1] 九年举行了第一次皇后祭先蚕仪式。[2] 根据图文史料的记载，[3] 亲蚕礼一般由三个环节组成：首先皇后带领妃嫔、命妇等祭祀先蚕；其次待蚕虫孵化后再举行躬桑礼，即采摘桑叶饲喂蚕虫；最后待蚕虫结茧后举行献茧缫丝礼，将蚕茧进献给皇帝和太后，并缫丝染色“以供郊庙黼黻之用”。[4] 整个仪式中，皇后的劳作虽然与皇帝“亲耕”一样，只是象征性和仪式性的，但她从头到尾参与蚕桑的过程，一方面宣扬了妇德和母仪天下的表率作用；另一方面，由于需要遵循蚕虫的生长规律，亲蚕礼的完成前后需要一个月甚至更长的时间，是所有国家祀典中历时最长者。其间皇后多次率领妃嫔命妇出入宫廷，举行典礼，为确立和稳固以其为首的女性权力体系提供了难得的契机。

当然，皇后还有其他机会来树立自己的权威，如被册为皇后时首次接受命妇朝拜，皇帝册封妃嫔有时也会允许命妇进内行礼，皇太后上尊号、徽号或者“御新宫”时皇后也会带领命妇行礼，等等。只是这些时机都不确定且次数有限，不若三大节和亲蚕礼的每年举行。原则上来讲，皇后藉由三大节每年接受命妇的 4 次朝贺（元旦、冬至、太后万寿圣节和皇后千秋节），在亲蚕礼的 3 个环节中率领命妇行礼，若再有太后上尊号、徽号或“御新宫”、妃嫔册立等庆贺仪式，一年中接触外廷命妇的次数可能接近 10 次。虽然这与明朝规定皇后可于每月朔、望两日接受命妇朝贺的频度仍相去甚远，[5] 但平均一两个月一次的朝贺，已然为皇后建立和稳固女性权力体系，将自身的权威和恩德传播至宫墙之外，提供了很好的平台。

可是，清代的“皇后 – 命妇”体系却未经由以上契机得以确立和稳固，原因是皇帝的刻意抑制和破坏。

检视清代历朝实录就很容易发现，皇帝经常下令停止三大节时命妇进内行礼，而且没有说明任何原因，几乎成为常例。仍以皇后千秋节为例，康熙朝元后在位的 9 年中，其中 5 年皇帝准许“照例行礼”，但只有康熙七年为“照例行礼筵宴”，九、十、十一、十二年为“照例行礼，停止筵宴”。[6] 两位继后均在位时间短，没有千秋节的记载；雍正朝从三年（之前处于先帝、太后丧期，不行庆贺礼）至雍正九年皇后崩逝前，每年都下令“停止行礼筵宴”；[7] 乾隆朝嫡后富察氏在位的 13 年间，只有 3 个年份（三年、四年和六年）允许皇后千秋节时行庆贺礼，但仍宣布“停止筵宴”。[8] 其他年份中，除乾隆三年之前由于国丧，九年说明由于“皇后千秋节适值清明，未便照常行礼”，十三年正值东巡之外，[9] 一律只有“停止行礼筵宴”的简单记载。[10] 继后那拉氏在位的 15 年中，除册立次年即乾隆十六年未见记载外，其余年份皆有皇后千秋节“停止行礼筵

---

① 清代在顺治时就恢复了天子的亲耕礼，但亲蚕礼在乾隆时才得以恢复。有关清代亲蚕礼的各项仪节规定，参见刘潞：《论清代先蚕礼》，《故宫博物院院刊》1995 年第 1 期；陆燕贞：《清代皇后祭先蚕》，《紫禁城》1988 年第 5 期。

②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439《礼部・中祀》，卷 1186《内务府・祀典》。

③ 清代宫廷画师所绘《亲蚕图》记录了乾隆九年孝贤皇后首次举行亲蚕礼的情景和过程，参见童文娥：《清院本〈亲蚕图〉的研究》，《故宫文物》第 278 卷。

④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14《礼部・亲蚕》。

⑤ 《明史》卷 53《礼志》，中华书局，1974 年，第 1355–1357 页。但由于没有相关材料的印证，我对明朝宫廷是否实际实行了这样频繁的命妇朝贺制度存疑。

⑥ 《清圣祖实录》卷 17，康熙七年十二月辛巳；卷 34，康熙九年十二月庚子；卷 37，康熙十年十二月甲午；卷 40，康熙十一年十二月戊午；卷 44，康熙十二年十二月壬子。

⑦ 《清世宗实录》卷 32，雍正三年五月庚戌；卷 44，雍正四年五月甲辰；卷 57，雍正五年五月戊辰；卷 69，雍正六年五月癸亥；卷 81，雍正七年五月丁巳；卷 94，雍正八年五月庚辰；卷 106，雍正九年五月乙亥。

⑧ 《清高宗实录》卷 63，乾隆三年二月甲辰；卷 87，乾隆四年二月己亥；卷 137，乾隆六年二月丁巳。

⑨ 《清高宗实录》卷 211，乾隆九年二月丙寅；卷 309，乾隆十三年二月丙子。

⑩ 《清高宗实录》卷 111，乾隆五年二月癸巳；卷 161，乾隆七年二月壬子；卷 185，乾隆八年二月丙午；卷 235，乾隆十年二月甲子；卷 259，乾隆十一年二月戊午；卷 285，乾隆十二年二月壬午。

宴”的明确记载。[①]

皇后千秋节外廷命妇入宫行礼次数统计表

朝代	顺治	康熙	雍正	乾隆	嘉庆	道光	咸丰	同治	光绪	宣统
行礼次数	0	5	0	3	2	1	1	0	0	0

资料来源：《清实录》《清会典》《起居注》《清宫内务府档案》等。

从嘉庆朝开始，皇后千秋节的庆贺似乎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嘉庆帝嫡后早薨，继后从嘉庆六年释服至嘉庆帝去世前一年（二十四年）都举行了千秋节的庆贺仪式。这样每年连续庆贺皇后生日的记载在清代实属难得，但庆贺方式在皇帝的控制之下已悄然发生变化——由原来的“公主、和硕福金以下，固山额真、精奇尼哈番、尚书以上命妇，俱诣皇后前行礼庆贺”，以及康熙七年题准的“中宫千秋节，诸王进筵席牲酒”，命妇进宫庆贺的同时参与筵宴，改变为“宫内行礼如仪，停止筵宴及在外公主、福晋、命妇行礼”。[②] 也就是说，嘉庆朝皇后千秋节的庆贺一般仅限内廷妃嫔向皇后行礼，外廷命妇不再入宫参与庆贺。只有嘉庆十年和二十年皇帝两次破例允许外廷命妇进内行礼，[③] 后一次的缘由会典内记载较为清楚：“本年十月，皇后四十寿辰，一应礼仪俱照常年旧例……至例应行礼之福晋、格格、命妇等，届期由内务府大臣开单具奏，经朕圈出者，准其进内行礼。”[④] 则十年的进内行礼也应系皇后三十正寿的格外恩准。至嘉庆二十四年，皇帝索性将此形成定例：今后“惟遇皇后正寿之年，礼部照嘉庆二十年之例，仍将公主、福晋、命妇等是否进内行礼之处，夹单声请，候旨遵行”，其他年份一律不准外廷命妇进内行礼，礼部无需每年请旨。[⑤]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千秋节除命妇进内行礼的频度改为每 10 年一次之外，进内行礼的人员范围也发生了变化，从之前的二品以上命妇、公主、福晋范畴，改为“届期由内务府大臣开单具奏，经朕圈出者，准其进内行礼。其出聘外藩之格格等，俱不准吁请来京行礼，亦不准进贡品”。[⑥] 通过这一规定，将皇后可以接触的外廷命妇人选紧紧掌控在皇帝手中。《内务府奏销档》中一份道光三年五月十二日的奏折显示，本年皇后千秋节，[⑦] 礼部拟出的进内行礼之福晋命妇名单总共只有 7 人，且全部为满洲宗室近臣之妻，皇帝从中选出 5 人进内行礼。[⑧] 而且道光朝的记录显示，即便如此小范围、低频度的庆贺之例仍未得以遵行，外廷

---

① 《清高宗实录》卷 408，乾隆十七年二月壬寅；卷 432，乾隆十八年二月丙申；卷 456，乾隆十九年二月庚寅；卷 482，乾隆二十年二月甲寅；卷 506，乾隆二十一年二月戊申；卷 532，乾隆二十二年二月壬申；卷 556，乾隆二十三年二月丙寅；卷 580，乾隆二十四年二月辛酉；卷 606，乾隆二十五年二月乙酉；卷 630，乾隆二十六年二月庚辰；卷 654，乾隆二十七年二月甲戌；卷 680，乾隆二十八年二月戊戌；卷 704，乾隆二十九年二月壬辰；卷 728，乾隆三十年二月丙戌。至乾隆三十一年起那拉氏已被摒居别宫，丧失皇后待遇，自然也没有千秋行礼筵宴。

② 《清仁宗实录》卷 88，嘉庆六年十月癸丑；卷 104，嘉庆七年十月戊申；卷 122，嘉庆八年十月辛未；卷 135，嘉庆九年十月乙丑；卷 168，嘉庆十一年十月癸未；卷 186，嘉庆十二年十月戊寅；卷 202，嘉庆十三年十月壬寅；卷 219，嘉庆十四年十月丁酉；卷 235，嘉庆十五年十月辛卯；卷 249，嘉庆十六年十月乙卯；卷 262，嘉庆十七年十月己酉；卷 276，嘉庆十八年十月癸卯；卷 298，嘉庆十九年十月丁卯；卷 323，嘉庆二十一年十月乙酉；卷 335，嘉庆二十二年十月庚辰；卷 348，嘉庆二十三年十月乙亥；卷 363，嘉庆二十四年十月己亥。

③ 《清仁宗实录》卷 151，嘉庆十年十月己丑；卷 311，嘉庆二十年十月辛酉。

④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01《礼部·朝会》。

⑤ 所谓“正寿”指整数寿辰，如三十、四十岁生日。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01《礼部·朝会》。

⑥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01《礼部·朝会》。

⑦ 本年虽非皇后正寿，但系道光朝国丧之后皇后的第一个千秋，大概因此而被皇帝破例允准外廷命妇进内行礼。

⑧ 礼部拟定的 7 人分别为：和硕惇亲王绵恺福晋、和硕瑞亲王绵忻福晋、多罗贝勒奕绘夫人、协办大学士尚书英和之妻、尚书禧恩之妻、侍郎穆彰阿之妻，侍郎敬徵之妻。道光帝从中选出除英和之妻和穆彰阿之妻以外的 5 位福晋命妇。《奏为皇后千秋令节礼部送到进内福晋命妇事折》，道光三年五月十二日，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故宫博物院合编：《清宫内务府奏销档》（以下简称《内务府奏销档》），故宫出版社，2014 年，第 195 册，第 297−299 页。

命妇进内行礼其后在皇后正寿之年也会被皇帝取消，如道光十七年，“皇后三旬千秋令节，奉旨照例行礼，停止筵宴，其在外福晋命妇进内行礼之处，并着停止”。[①]

皇后三大节朝贺礼仪的减杀和时常被取消，是“皇后－命妇”权力序列难以建立的重要原因之一。相对于三大节，皇后主导的亲蚕礼也同样在衰落，不过清帝并未频繁取消亲蚕礼，而是采取另一种方式抑制皇后借此建立自己的权威。

《国朝宫史续编》载，“自乾隆二十七年迄六十年，其间皇后亲祠先蚕者二，妃摄事者三十有二”，多数时候由妃嫔代为行礼。[②] 刘潞因而认为清代亲蚕礼的举行每况愈下，“已近乎名存实亡”。[③] 这并不符合历史事实，因为自乾隆九年皇后首行亲蚕礼以来直至宣统三年清朝覆亡的 168 年间，实录中明确记载举行了亲蚕礼的年份达 151 次之多，即大多数年份都举行了亲蚕礼，因此“名存实亡”说法是不妥当的，但此处需要探讨的是皇后与亲蚕礼的关系。

首先，清宫在很多年份中是没有皇后的，这就是《国朝宫史续编》所说乾隆二十七年至六十年间皇后只有两次亲祠先蚕的原因，这两次分别是乾隆二十八和二十九年继后那拉氏之亲蚕，次年她即丧失皇后待遇，不能再行亲蚕礼，而此后直至乾隆帝禅位，再未册立皇后，亲蚕礼只能由妃代行。[④] 道光朝也是如此，继后孝全皇后于道光二十年正月崩逝，此后的 11 年中宫无皇后。同治、光绪二帝幼年即位，分别在长达 11 年和 14 年的时间内因尚未册立皇后，只能由他人代行亲蚕礼。宣统朝 3 个年份中也没有皇后。再加上前任皇后崩逝至继任皇后册立之间的空档期，[⑤] 乾隆九年至宣统三年的 168 年中约 80 个年份行亲蚕礼时，宫中都没有皇后，将近占到总年数的一半。其中，同、光、宣三朝固然可归因于皇帝幼年即位尚未大婚，但整个乾隆朝 1/2 的时间内不册立皇后，道光朝也于 1/3 强的时段不设皇后，是阻断皇后连续主持亲蚕礼的重要因素。事实上，清入关后，历朝皇帝在位时册立皇后的数量没有超过 3 位者，且只有顺治、康熙、道光 3 帝册立过 3 位皇后，[⑥] 其余皇帝都只册立 1–2 位皇后，因此整体而言清代皇后之位空缺的时段相当可观，仅康、乾两朝就有 60 多年无皇后。从某种程度而言，这也是清帝抑制后权的手段之一。

其次，即便皇后健在的年份，也常由妃嫔或官员代为祭祀先蚕。据我们统计，这样的年份有 21 年，更加剧了皇后连续主持亲蚕礼的难度。如乾隆九年皇后首次亲蚕之后，接下来的十年、十二年皇后再主持了两次亲蚕礼。十三年富察皇后崩逝，尽管十五年册立继后，但此后直至十八年皆由官员代为行礼，到乾隆十九年继后那拉氏才得以亲自主持亲蚕礼，但接下来的 3 年又由官员（2 次）和妃（1 次）代为行礼，到二十三至二十五年那拉氏再连续 3 年主持亲蚕礼，然后再中断 2 年（由妃代行礼），二十八、二十九年是那拉氏最后两次主持亲蚕礼，次年她被摒居别宫，彻底失去了资格。[⑦] 从以上叙述不难看出，乾隆朝皇后最多连续 3 年主持亲蚕礼就会因

---

①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01《礼部·朝会》。

② 《国朝宫史续编》卷 30《典礼》，北京古籍出版社，1994 年，第 249 页。

③ 刘潞：《论清代先蚕礼》，《故宫博物院院刊》1995 年第 1 期。

④ 乾隆三十至六十年间，只有四十二年系由怡亲王福晋代行亲蚕礼，其他年份皆“遣妃行礼”。《清高宗实录》卷 1028，乾隆四十二年三月己巳。

⑤ 这一空档期的长短各朝不尽相同，如嘉庆帝嫡后于二年薨逝，六年才册立继后，间隔 4 年；乾隆帝嫡后十三年薨逝，十五年册立继后，间隔 2 年；道光帝孝慎皇后十三年薨逝，孝全皇后十四年立为皇后，间隔 1 年。相关记载可参见《清史稿·后妃传》。

⑥ 且顺治帝首位皇后被废，第三位皇后董鄂氏没有受到皇室的最终认可；康熙帝第二位皇后在位仅半年，第三位皇后在位仅一天；道光帝第一位皇后即位前即去世，乃追封。

⑦ 乾隆朝自七年皇后亲蚕礼确定后，有皇后年份的行礼情况：富察皇后行亲蚕礼为乾隆九、十、十二年，见《清高宗实录》卷 312，乾隆十三年四月戊午（乾隆九年系清代皇后首行亲蚕之年，但该年实录中却未留下记载，而在乾隆十三年四月的实录中提到“乾隆九年，先蚕坛成，皇后率妃嫔暨诸命妇行亲蚕礼”）；卷 236，乾隆十年三月辛巳；卷 286，乾隆十二年三月癸巳。遣妃祭先蚕神为乾隆十一年、二十二年、二十六年、二十七年、三十年，见《清高宗实录》卷 259，乾隆十一

各种原因被打断。其原因既有客观者，如皇后身体状况欠佳，乾隆十一年的遣妃代行礼，原因应是由于皇后怀孕，不宜劳累。① 再如乾隆十六年、二十二年、二十七年皆为皇帝南巡之年，皇后那拉氏应当随行，因而“遣妃恭代”。② 但多数情况下，史料并无具体原因记载，比如那拉氏于乾隆十五年册立为皇后，但直至十九年才首行亲蚕礼，之前一直为官员代行，很可能是出于皇帝的主观决定。

另一个问题是，皇后不行亲蚕礼时，究竟应由官员还是妃嫔代为行礼，乾隆时对此曾有过一番讨论。乾隆十四年由于孝贤皇后去世，继后尚未册立，礼部建议按照皇后“不行亲蚕之年，遣妃内一人恭代”的惯例执行，但皇帝否决了这一主张。乾隆帝认为，“夫妃所恭代者，代皇后也。有皇后则妃可承命行事。皇贵妃未经正位中宫，则亲蚕之礼尚不当举行，何得遣妃恭代”，应“于内务府总管或礼部太常寺堂官、奉宸院卿内，酌派一人致祭，方足以明等威而昭仪制。”③ 也就是说有皇后的年份可由妃嫔代为行礼，无皇后时则由官员代为行礼。此后的皇帝多数情况下的确执行了乾隆帝立下的这一规矩，如道光二十年后，未再立皇后，一直由官员代行亲蚕礼，④ 同、光二帝幼年即位，册立皇后之前，也都由官员代为行礼。⑤ 讽刺的是，没有遵守这一规定的恰恰是乾隆帝本人。前述乾隆十五年继后册立，但十六至十八年的亲蚕礼仍由官员代行，二十年和二十一年也由官员代行；乾隆三十年以后中宫无皇后，本应由官员代为行礼，但从三十年直到六十年，除 1 年由王福晋恭代之外，其他 30 年反皆由妃代为行礼。⑥ 可见，由谁

年二月辛酉（清制，祭先蚕一般于“每岁季春吉巳日”举行，但也有个别年份于非巳日举行）；卷 534，乾隆二十二年三月癸巳；卷 632，乾隆二十六年三月乙巳；卷 657，乾隆二十七年三月丁巳；卷 732，乾隆三十年三月辛巳。遣官祭先蚕神为乾隆八年、十六年、十七年、十八年、二十年、二十一年，见《清高宗实录》卷 186，乾隆八年三月丁巳；卷 385，乾隆十六年三月丁巳；卷 410，乾隆十七年三月己巳；卷 434，乾隆十八年三月己巳；卷 484，乾隆二十年三月辛巳；卷 508，乾隆二十一年三月辛巳。那拉皇后行亲蚕礼为乾隆十九年、二十三年、二十四年、二十五年、二十八年、二十九年，见《清高宗实录》卷 459，乾隆十九年三月己巳；卷 558，乾隆二十三年三月癸巳；卷 582，乾隆二十四年三月辛巳；卷 608，乾隆二十五年三月丁巳；卷 682，乾隆二十八年三月己巳；卷 706，乾隆二十九年三月丁巳。

① 该年四月皇七子永琮出生，乾隆御制诗中有“丙寅年亦曾于宫中度元宵，盖彼时以孝贤皇后将有弄璋之庆”，遂没有移驻圆明园，对处于孕期中皇后的保护可见一斑，故二月举行的亲蚕礼皇后也应因将近临盆而不能亲自主持。《清高宗御制诗》卷 43，《故宫珍本丛刊》第 557 册，海南出版社，2000 年，第 12 页。

② 目前我们所见史料中尚未有 3 次南巡皇后那拉氏是否随行的确切记载，但按照先例皇后应当随行。

③《清高宗实录》卷 334，乾隆十四年二月己卯。

④ 道光二十至二十九年三月均遣官祭先蚕神，见《清宣宗实录》卷 332，道光二十年三月乙巳；卷 349，道光二十一年三月乙巳；卷 369，道光二十二年三月丁巳；卷 390，道光二十三年三月丁巳；卷 403，道光二十四年三月己巳；卷 415，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己巳；卷 427，道光二十六年三月己巳；卷 440，道光二十七年三月辛巳；卷 453，道光二十八年三月癸巳；卷 465，道光二十九年三月辛巳。

⑤ 同治元年至十一年三月均遣官祭先蚕神，见《清穆宗实录》卷 22，同治元年三月癸巳；卷 59，同治二年二月乙巳；卷 96，同治三年三月乙巳；卷 132，同治四年三月乙巳；卷 171，同治五年三月己巳；卷 198，同治六年三月丁巳；卷 227，同治七年三月己巳；卷 254，同治八年三月辛巳；卷 278，同治九年三月己巳；卷 307，同治十年三月癸巳；卷 330，同治十一年三月癸巳。光绪二、十一年三月均遣官祭先蚕神，见《清德宗实录》卷 27，光绪二年三月乙巳；卷 205，光绪十一年三月乙巳，其他纪年未见祭祀先蚕的记录。

⑥ 乾隆三十一年至六十年间，除四十二年三月祭先蚕遣怡亲王福晋行礼外，其他年份均遣妃行礼，见《清高宗实录》卷 732，乾隆三十一年三月辛巳；卷 780，乾隆三十二年三月己巳；卷 806，乾隆三十三年三月癸巳；卷 830，乾隆三十四年三月癸巳；卷 854，乾隆三十五年三月辛巳；卷 881，乾隆三十六年三月丁巳；卷 905，乾隆三十七年三月丁巳；卷 929，乾隆三十八年三月丁巳；卷 954，乾隆三十九年三月丁巳；卷 978，乾隆四十年三月丁巳；卷 1003，乾隆四十一年二月己巳；卷 1028，乾隆四十二年三月己巳；卷 1052，乾隆四十三年三月己巳；卷 1079，乾隆四十四年三月乙巳；卷 1102，乾隆四十五年三月甲申；卷 1126，乾隆四十六年三月甲戌；卷 1152，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乙巳；卷 1176，乾隆四十八年三月癸巳；卷 1200，乾隆四十九年三月癸巳；卷 1226，乾隆五十年三月丁巳；卷 1250，乾隆五十一年三月丁巳；卷 1276，乾隆五十二年三月辛巳；卷 1300，乾隆五十三年三月乙亥；卷 1324，乾隆五十四年三月己巳；卷 1350，乾隆五十五年三月癸巳；卷 1374，乾隆五十六年三月辛巳；卷 1397，乾隆五十七年三月己巳；卷 1424，乾隆五十八年三月乙巳；卷 1448，乾隆五十九年三月癸巳；卷 1474，乾隆六十年三月丁巳。

行礼，究根结底是由当政者本人主观决定和控制的。这一点在后来慈禧太后掌权时也可以得到印证，同治帝十一年九月册立皇后，十二、十三年应由皇后阿鲁特氏主持的亲蚕礼，却改由受慈禧喜爱的慧妃富察氏代行；[①] 而光绪帝皇后的待遇则截然相反，由于系慈禧太后亲侄女，光绪十四年（1888）大婚之后的十五年直至三十四年，除二十五、二十七、二十九 3 个年份没有留下记录之外，其他 20 个年份都明确记录皇后叶赫那拉氏举行了亲蚕礼，这样皇后较为连续主持亲蚕礼的记载，在清代历史上也是绝无仅有的。[②]

在皇帝的干涉之下，亲蚕礼中皇后率领福晋命妇的格局很快坍塌。根据乾隆七年制定的亲蚕礼仪，皇后祭祀先蚕时，“妃嫔、公主、福晋以下，文官三品、武官二品大臣命妇以上，咸致斋陪祭”；随后的“躬桑”仪式，则由 2 位妃嫔和 7 位命妇陪同皇后采摘桑叶。[③] 从乾隆朝的亲蚕实践来看，7 位命妇一般按照宗室命妇 3 人，大臣命妇 4 人的标准进行选派。[④] 但嘉庆十六年，内务府将恭从皇后采桑的 9 位命妇名单（皇帝从中圈选 7 人）进呈时，皇帝发现名单所列“大臣命妇则止有二人”，其他“除近支福晋外，大率系皇后姻亲”。嘉庆帝认为这一方面是由于皇后亲属欲借此机会“请安”，另一方面是“各该大臣等不令其妻恭与典礼，是以托故不行开送”。他担心如此以往，“必致开列人数不敷点派，成何事体！”因此下令今后“查明无故不到者，将该命妇之夫参处”。[⑤] 嘉庆帝的担心并非多余，从《内务府奏销档》反映的情况来看，这一担忧很快成为事实。道光四年三月，一份内务府的奏折称，由于本年皇后“亲蚕礼”陪祀的福晋命妇人数较少，因此遵照皇帝谕旨“严行宗人府、八旗饬查”，后共查得 12 人供皇帝圈选，道光帝还表示，今后“如再人数不敷”，“仍请旨派总管首领太监分往各王公大臣家逐一查验”。[⑥] 但显然这种“逐一查验”的做法也未奏效，道光十二年三月初四日内务府呈递的奏折显示，将于 6 天后举行的亲蚕礼，“所有陪祀并恭从采桑”之福晋命妇名单，仅列 3 人，且全部为近支宗室。[⑦] 而道光十八年内务府奏称，陪祀的福晋命妇人选“各旗咨报均有事故”无人参与，仅“宗人府咨送到和硕睿亲王仁寿福晋”1 人“恭从陪祀”。[⑧]

客观而言，命妇能够进入宫廷跟随皇后恭行亲蚕典礼，应是一件荣耀的事。嘉庆二十年，宗室奕纶由于其母未能入选亲蚕礼名单而质问内务府掌仪司：“据称今年在哨内恩谕，令我母进内行礼。我告知母亲，母亲感激皇上天恩，实属庆幸。我于九月二十四日遣护卫富兴阿呈报宗人府及本旗，报文内祗将我母进内行礼之处报明，并未将曾经面奉谕旨声叙。至十月初一日未蒙圈出，始知单内未经开列。我向掌仪司询问，方晓得本旗行掌仪司文书是据我呈报的。因宗人府不行开送，掌仪司向以宗人府为凭，是以未经开列。但我于九月二十四日呈报宗人府后，并未据宗人府将不开列之处传知。如果先行传知，我自必将曾奉恩旨一节告知。至宗人府不行

① 《清穆宗实录》卷 350，同治十二年三月辛巳；卷 364，同治十三年三月乙巳。

② 《清德宗实录》卷 268，光绪十五年三月丁巳；卷 283，光绪十六年三月辛巳；卷 295，光绪十七年三月己巳；卷 309，光绪十八年三月己巳；卷 322，光绪十九年三月己酉；卷 364，光绪二十一年三月癸巳；卷 404，光绪二十三年四月癸酉；卷 418，光绪二十四年四月丁未；卷 462，光绪二十六年四月甲午；卷 498，光绪二十八年四月辛丑；卷 528，光绪三十年三月辛巳；卷 543，光绪三十一年三月辛巳；卷 557，光绪三十二年三月辛巳；卷 571，光绪三十三年三月癸巳；卷 588，光绪三十四年三月辛巳。此外，光绪二十年与二十二年实录未见亲蚕记载，但据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439《礼部・中祀》载：“十五年题，三月十二日致祭先蚕坛，奉旨：皇后亲诣行礼，十六年至二十二年均同。”可见此二年皇后举行了亲蚕礼。

③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14《礼部・亲蚕》；卷 439《礼部・中祀》。

④ 《清高宗实录》卷 172，乾隆七年八月辛卯。

⑤ 《清仁宗实录》卷 240，嘉庆十六年三月甲寅。

⑥ 《奏为皇后举行亲蚕礼派福晋命妇陪祀事折》，道光四年三月十八日，《内务府奏销档》第 198 册，第 186–171 页。

⑦ 其中 3 位近支命妇分别为：多罗庆郡王绵慜福晋，多罗惠郡王绵愉福晋，固山贝子奕绪夫人。见《奏为皇后举行亲桑礼派陪祀福晋命妇事折》，道光十二年三月初四日，《内务府奏销档》第 210 册，第 71–73 页。

⑧ 《奏为皇后举行亲蚕礼派陪祀之福晋命妇事折》，道光十八年三月初六日，《内务府奏销档》第 218 册，第 187–188 页。

开列，系何人主见，我实不知。”宗人府司员耆宁对此的解释为：“向来皇后亲诣先蚕坛典礼，皆系开列现任王、贝勒、贝子、公之妻。其系原任王、贝勒、贝子、公之妻，即不行开列”，因而“查宗人府所引，并非本例办理错误”。[①] 从奕纶为母亲参与典礼的争取可见，宗室王公对于家庭中的女性参与亲蚕礼还是抱有积极态度。即便有些王公大臣态度不够积极，但若嘉庆时果真严格执行了“查明无故不到者，将该命妇之夫参处”之规定，哪至沦落到道光朝只有 1 位命妇陪祀的凄凉局面，毕竟嘉道年间皇权尚未衰落至王公大臣及其妻皆敢公然漠视皇家制度和皇帝命令的程度。从根本上看，命妇不积极参与亲蚕礼的原因，只能是皇帝在背后的严格控制和有意打压，不时打断亲蚕礼的实践，对参与命妇进行严格控制，导致王公大臣们秉承皇帝的旨意，逐渐丧失了对亲蚕礼的兴趣。

三、宫廷内外的空间隔离

除制度与礼仪意义上的“内外有别”，清代后妃在空间上也被严格地“内外”隔离，很难与宫廷之外的人员，甚至自己的娘家亲属，直接联系或接触，皇帝力图打造一个隔离封闭的内廷世界。

早在顺治时期，皇帝就开始逐步切断后宫与外界的往来，停止命妇“更番入侍”即是措施之一。[②] 以往多认为“更番入侍”的停止与董鄂妃入宫有关，但显然这一下达于顺治十一年（1654）的禁令，对两年后的董鄂氏入宫并未起到阻碍作用，且杨珍指出，从清代的概念而言，董鄂妃应系福晋，而非“命妇”，并非被禁止的对象。[③] 因此，禁令的目的就是阻止部分外廷命妇频繁出入宫廷。其后，康熙帝也曾明确说过，“从不令外间妇女出入宫掖”。[④] 连刚刚出嫁的大公主入宫请安，侍卫都因没有阻拦入内而受到康熙帝的严厉申斥。[⑤] 此后历代皇帝更是对后妃不断强化宫廷内外隔离的政策。文学和笔记作品中描述的后妃归家“省亲”，[⑥] 在清代官书和档案材料中均未见任何相关记载，后妃接触宫外之人的途径只能是后者入宫觐见。

编纂于乾隆朝的《国朝宫史》载，只有在两种特殊情况下，后妃家人可以入宫探视，一为“内庭等位遇娠，每日食用照常额加半，有生母者许进内照看”；二为“内庭等位父母年老，奉旨特许入宫会亲者，或一年，或数月，许本生父母入宫，家下妇女不许随入，其余外戚一概不许入宫”。[⑦] 但我们很怀疑这两项规定是否得以切实执行。首先，内务府档案中有关妃嫔怀孕而增加其相关待遇的记载不少，但未见任何妃嫔孕期家人入宫照看的记载，只有一件现存故宫博物院的“懿嫔遇喜大阿哥”档册，其中有皇帝特许懿嫔（慈禧）之母入宫探视的记载：咸丰六年（1856）“十二月二十六日巳正三刻，懿嫔之母跟随家下妇人二名至储秀宫住宿”。[⑧] 这也是笔者所见唯一一件后妃孕期允许亲属入内的记载。其次，如果妃嫔父母年老即可一年或数月入宫探望女儿一次，那么清宫档案中应当留有相当数量的出入宫记录。但我们只找到两次会亲的记录：第一次是道光七年内务府档案记载的后妃会亲安排：“八月初二、初三日，皇后、全贵妃、

---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嘉庆朝上谕档》，嘉庆二十年十月初五日，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 年，第 20 册，第 520-521 页。

② 《清世祖实录》卷 83，顺治十一年四月甲子。

③ 杨珍：《董鄂妃的来历及董鄂妃之死》，《故宫博物院院刊》1994 年第 1 期。

④ 《清圣祖实录》卷 234，康熙四十七年九月壬午。

⑤ 《国朝宫史》卷 2《训谕》，北京古籍出版社，1994 年，第 8-9 页。

⑥ 除《红楼梦》中元春省亲的事例之外，《清稗类钞》也记载了兰贵人（慈禧太后）在咸丰朝诞育皇子之后，被皇帝恩准回家省亲一次。徐珂编撰：《清稗类钞》，中华书局，1984 年，第 1 册，第 382 页。

⑦ 《国朝宫史》卷 8《典礼》，第 139 页。

⑧ 故宫博物院藏：《懿嫔遇喜大阿哥》档册，文物号：陈 00647。

祥妃、静妃会亲；初二日和妃、恬嫔会亲；初四日顺贵人会亲。皇后亲族人等出入走西南门，全贵妃、和妃、祥妃、静妃、顺贵人走福原门，恬嫔走苍震门”；[①] 第二次是同治元年（1862）二月新帝即位后内务府为咸丰和道光两朝太妃嫔安排的会亲，咸丰朝祺妃、玫妃在二月十一日会亲，璹嫔、玉嫔于二月十三日会亲，婉嫔于十六日会亲；道光朝琳皇贵太妃、彤妃、佳妃、李贵人于二月二十二日会亲。她们与亲人相处的时间是从早上卯时至傍晚酉时，其时咸丰朝妃嫔由于尚未移宫，亲族从苍震门进出，而道光朝妃嫔亲族则从寿安右门或寿安门进出。[②] 这两次看起来更像是格外恩典的妃嫔集体会亲，而非某个妃嫔因怀孕或父母年老恩准入宫。

《内务府奏案》中还记录了一次宫外的“会亲”。嘉庆七年，帝后巡幸热河，至九月即将返京时皇后突然生病，嘉庆帝特令时任正黄旗汉军都统的皇后之父恭阿拉留在热河照看，待皇后病愈之后再行回京。因万寿节临近，嘉庆帝特传旨令总管太监金成“带领恭阿拉进内面见皇后，告知切不可因万寿期近，急欲回园叩祝”。恭阿拉奉旨入见皇后，传达皇帝谕旨，并上折叩谢皇恩。[③] 数日后，嘉庆帝又令恭阿拉扈从皇后自热河启程返回圆明园。[④] 回程途中不知皇后父女是否还有见面的机会，但从恭阿拉一直随扈热河并受命留下照看皇后之病，尚须已然返回京城的嘉庆帝谕旨特许才能进见皇后来看，这样的“会亲”也是很难得的。

此外，我们还在《宫中档》中找到两位乾隆朝妃嫔“会亲”的记载。第一位是贵妃高氏与母亲的两次会面，出自时任南河总督的高斌给皇帝上的两道谢恩折。第一道折子的时间是乾隆二年十一月十三日，折中写明其妻于本年八月带领儿子进京迎娶儿媳时，“荷蒙皇上格外天恩，奴才女人又得进见贵妃，皇上天恩赏赐克食”。高斌在奏折中表示，儿子娶妇这样的“微细小事”并未告知皇帝，自己也不知妻子会得到进见贵妃的机会，其妻归家后方才得知，因此赶忙“恭谢天恩”。[⑤] 可见这次会亲并非有计划的安排，应该是乾隆帝得知高斌之妻来京后所做的临时恩赏。不过，从高斌“奴才女人又得进见贵妃”的说法，可知这应不是其妻第一次入宫会亲，但上一次系何时，未找到相关记录。高斌第二道折子的时间是乾隆五年四月初六日，折中写明妻子于二月初九日“得进见贵妃，更得叩见天颜，复蒙格外隆恩，赏赐看戏，又赏赐如意素珠绸绫缎匹克食”。[⑥] 这一次高斌妻不仅见到贵妃，还见到了皇帝，并且赏赐其在宫内看戏以及其他物品。高斌的两道奏折中都使用了“格外天恩”“格外隆恩”的说法，一定程度上体现出此种“会亲”并非常规化的会面。两次会亲时高斌都尚在南河总督任上效力，既不符合父母年老，也不是由于贵妃有娠，更像是乾隆帝对高斌尽力效忠的一种奖赏。

第二位乾隆朝妃嫔的“会亲”记载，是乾隆六年皇帝命令苏州织造安宁秘密访查怡嫔的家人并将其送往北京：“内廷一位主儿姓柏，祖籍苏州，着织造处访问伊父母来京相见。若寻着时，即便着人照看送赴来京，或伊年老，令子弟跟随一人来京亦可。”尽管乾隆帝强调此次“不过看望，并非来京居住”，但安宁先后两次送柏家将近 20 口来京，显然并非宫规所定只“许本

---

① 《皇后妃嫔等位会亲日期单》，《内务府来文》，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以下所引档案如无特殊说明，均藏该馆），道光七年，档案号：05-13-002-000128-0145。

② 《为传出同治元年二月十一日祺妃会亲亲族人等在承乾宫并于苍震门出入时间等情事》，《内务府来文》，同治元年二月初九日，档案号：05-13-002-000775-0148；《为同治元年二月十三日璹嫔玉嫔会亲亲族人等俱出入苍震门等情事》，《内务府来文》，同治元年二月十一日，档案号：05-13-002-000775-0149。

③ 《奏为遵旨叩见皇后传谕事》，《军机处录副奏折》，嘉庆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档案号：03-1607-080。

④ 《着恭阿拉扈从皇后二十八日起程返京上谕》，《内务府奏案》，嘉庆七年九月二十三日，档案号：05-0497-044；《奏为皇后身体甚好拟请回京日期事》，《内务府奏案》，嘉庆七年九月十八日，档案号：05-0497-039。

⑤ 《奏为奴才女人荷蒙进见贵妃皇上恩赏克食谢恩事》，《宫中档朱批奏折》，乾隆二年十一月十三日，档案号：04-01-12-0009-041。

⑥ 《奏为女人得进见贵妃并恩赏看戏等谢恩事》，《宫中档朱批奏折》，乾隆五年四月初六日，档案号：04-01-12-0019-092。

生父母入宫”，且不久之后柏家就被编入内务府包衣旗，移居京城生活。[①] 显然乾隆帝令其来京的目的并非简单的“看望”，而有着将妃嫔母家纳入包衣旗下以遮蔽其民女妃嫔身份的考量。[②] 这样的“会亲”在妃嫔中也完全不具有普遍性。

由于没有正当的渠道和家人见面，后妃们只能设法创造各种机会会亲，除前述皇后利用“亲蚕礼”陪祀之机与亲人见面外，嘉庆帝还发现，“皇后、内庭遇赴园进宫之期，往往各亲族中女眷在顺贞门会亲，甚至宫内女子亦藉便会亲”，认为此举“殊属违碍宫规”，遂下令“带豹尾枪之总管内务府大臣，及三旗值班之护军统领，在顺贞门外严行稽查”，不许“女眷人等在彼停留”。[③] 宫内不得相见，后妃们便企图利用随驾出行的机会会亲。《清稗类钞》载，“宫嫔家人，多于帝驾抵园还宫，或每年谒陵之日，妃嫔随宫车外出时，图一晤语及赠物”。会面的场景是悲伤且匆忙的，“妃嫔亲属，探銮舆行过，以饼金属司挡，父母姊妹等因得入见，匆匆数语，赠物纳之于舆中，涕泪未毕，舆行已邈”。[④] 这种私下会亲的记载不知是否属实，但一旦被皇帝发现也会像顺贞门会亲那样宣告破灭。与亲人见面如此艰难，难怪选秀女时“获选者之父母、兄妹，辄揽裾啜泣，以他日之不易谋面也”。[⑤]

不仅后妃与亲人的直接接触被限制，间接的联系也被严格控制。《国朝宫史》载，“各宫首领遇年节奉主命往外家，或以事故慰问前往者，不许传宣内外一切事情。宫殿监时加稽查，倘不加稽查、别行发觉者，将宫殿监与犯者一并从重治罪”。[⑥] 乾隆六年，皇帝在上谕中明确表示：“诸太妃所有一切，俱系圣祖皇帝所赐。诸母妃所有，亦是世宗皇帝所赐。即今皇后所有，是朕所赐。各守分例，撙节用度，不可将宫中所有移给本家，其家中之物亦不许向内传送，致涉小气。嗣后本家除往来请安问好之外，一概不许妄行。”[⑦] 即后妃可于年节或“事故”时，派太监去母家“请安问好”，但仅限于这样的礼节性问候，不可交流宫廷内外的任何其他信息和实物。[⑧]

母家近亲的联系尚被严格限制，其他各类亲属更是不得与后妃相往来。嘉庆五年二月，肃亲王永锡“因三阿哥于本月十八日上学，备进玉器陈设等物”，在没有奏明皇帝的情况下，“辄令本府太监转交皇后饭房太监递进”。“三阿哥”绵恺为皇后钮祜禄氏所出，钮祜禄氏系嘉庆帝第二位皇后，前述礼部尚书恭阿拉之女，而“永锡自因恭阿拉之女系属伊媳，欲因此牵涉瓜葛”。即永锡之子娶了皇后的亲姐妹为妻，与皇后母家是姻亲关系。嘉庆帝认为永锡想借三阿哥上学之机进献礼物，与皇后联络亲谊，但“向来皇子上学，外廷臣工本不应与闻”，像永锡这样的“远派宗藩”，“三阿哥上学与彼何涉！”乃“私遣太监递送至皇后饭房，更属冒昧”。嘉庆帝强调，虽然“伊与恭阿拉谊属姻亲”，但“与朕同皇后何涉”，拒绝接受这样的亲戚关系。其后，永锡不仅受到惩处，且召集各亲王、郡王，“将永锡所进物件当面掷还”，以“稍示内外之限制”。[⑨] 道光十年十月十三日，皇帝先行由圆明园回宫，“大阿哥因病未痊，住圆明园，皇后亦未进宫”，而“仪亲王于十八日前往看视”，不顾官兵、太监阻拦，“径入福园门，至阿哥所内”。

---

① 《奏为遵旨访查内庭主儿之父柏士彩情形事》，乾隆六年五月初四日；《奏为奉旨办理内庭主儿父母柏士彩等家口送京事》，乾隆六年六月初九日；《呈内庭主儿父母柏士彩家口清单》，乾隆六年六月初九日，《宫中档朱批奏折》，档案号：04-01-12-0023-002、04-01-14-0007-034、04-01-14-0007-035。

② 相关研究参见黄丽君：《乾隆皇帝的民人妃嫔》，(台北)《新史学》2020年第3期。

③ 章乃炜等编：《清宫述闻》，第550-551页。

④ 徐珂编撰：《清稗类钞》，中华书局，1984年，第2册，第494页。

⑤ 徐珂编撰：《清稗类钞》，第2册，第485页。

⑥ 《国朝宫史》卷8《典礼》，第139-140页。

⑦ 《国朝宫史》卷4《训谕》，第43-44页。

⑧ 乾隆时还进一步规定，“应出宫女子，既已出宫即系外人，不许进宫请安”，“各宫首领太监，有不谨之人向里外传说是非，或经查出，或被首告，必重处数人，以警其余”。将仆从群体成为妃嫔了解和传递宫廷内外消息的媒介也一并切断。参见《清高宗实录》卷156，乾隆六年十二月戊戌。

⑨ 《清仁宗实录》卷59，嘉庆五年二月戊戌。

仪亲王永璇，系乾隆帝第八子，道光帝之叔父，其时已然八十余岁，因探望大阿哥心切而闯入皇后尚在的圆明园。道光帝因而怒斥仪亲王"年老神瞀，故习未悛"，"伊子绵志不能从旁劝阻，甚属非是"。后虽鉴于永璇年老而未予严惩，但对其进行了严厉警告。[①] 此事本缘于仪亲王探望病中的大阿哥，但皇帝特意提到皇后也驻园中，给仪亲王的擅闯门禁增加了一重妄冒。

道光十九年六月，皇帝谕军机大臣，并传谕乾清宫内殿、圆明园总管太监等知之："天无二日，土无二王，家无二主，尊无二上，嗣后无论官私大小事务，有应启知皇后者，除本宫四阿哥、四公主事务外，其余俱着先行奏闻，皇后遇有交派事件，亦着具奏，候旨施行，如不遵者，一经破露，定将该总管太监交内务府大臣从重治罪，决不宽贷。此旨着上书房、军机处、内务府、敬事房各录一通，敬谨遵行，永为法守。"[②] 此时中宫为孝全皇后钮祜禄氏，即咸丰帝生母，谕令中提及的四阿哥（咸丰帝）和四公主皆为皇后所出。道光帝以十分激烈的语气，将皇后可以决策的事务范围仅限定在两位亲生子女之内，史料中没有体现道光帝为何有此番言论，但此后仅仅两月，就有皇后生病的记载，[③] 次年正月皇后即病逝。[④] 加之《清宫词》中有孝全皇后"暴崩，事多隐秘"的说法，[⑤] 让人感觉帝后之间似因皇后干预外事而发生冲突，导致皇帝进一步严格限制皇后的言行。有关孝全皇后与外廷的联系，目之所及的史料只有《清史稿·宗室禧恩传》中说，"禧恩自道光初被恩眷，及孝全皇后被选入宫，家故寒素，赖其资助，遂益用事。遍膺禁近要职，兼摄诸部，凌轹同列，人皆侧目。后晚宠衰，禧恩亦数获谴罢斥。文宗即位，乃复起，不两年登协揆焉"。[⑥] 指出孝全皇后与禧恩关系密切。禧恩系睿亲王淳颖子，虽然在道光朝兼任内务府大臣，但从实录记载来看其主要工作集中于理藩院和兵部、礼部等，未见与皇后发生交集的明确记载。毕竟嘉道以来，皇帝对于近支亲王尚且毫不留情地严禁与内廷发生任何瓜葛，何况宗室禧恩。

当然，皇后的权威并非必须通过实际交往才能发挥作用，仍以嘉庆朝孝和皇后钮祜禄氏为例。前述肃亲王永锡因系皇后母家姻亲而欲与内廷"牵涉瓜葛"，遭嘉庆帝训斥。至嘉庆十三年，皇帝在引见各衙门保送的宝泉局监督人选时，发现兵部所保之郎中图明阿清语错讹，精力委顿，不堪胜任，"此明系兵部堂官因图明阿系和世泰妻父，与恭阿拉谊属姻亲，是以推情保送"。[⑦] 也就是说，图明阿之女嫁与皇后之弟和世泰为妻，是恭阿拉的另一姻亲，兵部为讨好皇后父女，将不堪此任的图明阿保送为宝泉局监督人选，被嘉庆帝识破。至嘉庆十五年，内务府因总管大臣之一常福补授工部右侍郎，向皇帝请旨以后如何"列衔班次"，嘉庆帝指出，"常福从前在内务府班次居末，今已补授工部侍郎，自应按照官阶次序，列名在刑部侍郎穆克登额之后、内阁学士和世泰之前"，他明白由于和世泰系皇后之弟，"常福不敢在和世泰之前"，因此内务府大臣联名奏请皇帝来排列班次，结果皆被"传旨申斥"。[⑧] 可见，即便皇后身处深宫、不与外事，其存在本身也可能给亲属带来相应的特权和利益。

回到禧恩与孝全皇后的关系，若禧恩与皇后母家果真旧交深厚且为时人所知，他在仕途上借力于皇后地位而发展顺利也是合理的。而如果道光帝的言论确与禧恩有关，那么他与嘉庆帝一样，对皇后之位给她本人及家人所带来的客观权威也要进行压制。总之，不论道光帝的限制性言论是何起因，都可见皇帝需要以明确的方式传递出这样的讯息：无论家国之间、宫廷内外，

---

① 《清宣宗实录》卷 178，道光十年十月乙巳。

② 《清宣宗实录》卷 323，道光十九年六月戊子。

③ 《清宣宗实录》卷 325，道光十九年八月庚辰条载，上奉皇太后"视皇后疾"。

④ 《清宣宗实录》卷 330，道光二十年正月壬寅。

⑤ 吴士鉴：《清宫词》，北京古籍出版社，1986 年，第 9 页。

⑥ 《清史稿》卷 365《宗室禧恩传》，第 11438 页。

⑦ 《清仁宗实录》卷 203，嘉庆十三年十一月己卯。

⑧ 《清仁宗实录》卷 231，嘉庆十五年六月甲辰。

至尊至上者只有皇帝一人，皇后不但不能与宫外发生任何联系，宫廷之事也要遵从皇帝的裁决。此时的皇后，不但难以母仪天下，连统率六宫的权力也受到极大的限制。入关后，清帝逐步加强对后权的管控，至道光中期已达极致。

四、余论

清代，从顺康时起，皇帝就有意识地逐步切断后宫与外界的联系，培养朝臣与后妃“内外有别”的意识，至乾隆朝中期开始对后权进行全面地控制和打压，道光帝则将对皇后的管控程度推向极致，使得皇后不仅失去了母仪天下的途径，即便在后宫的权威也相当有限。所谓的“内外之别”，不仅体现在制度和礼仪上，也体现在空间上，本文通过分析清帝如何切断皇后与朝臣之间的联系，遏制“皇后－命妇”权力体系的建立和稳固，并将后宫变成一个封闭隔离的空间体系，呈现有清一代“宫壶肃清”背后的运作过程。在严密的隔离制度之下，朝臣，甚至内务府官员，对于后宫之事都知之甚少。如康熙四十八年七月，苏州织造李煦向皇帝上“王嫔之母黄氏病故折”，折中所称的“王嫔娘娘”是康熙朝的民女妃嫔，于康熙二十年以后入宫，生育皇十五子、皇十六子和皇十八子，但直至康熙五十七年十二月才被册封为密嫔。此处，李煦作为皇帝十分亲信且出身旗人、职隶内务府的大臣，对王氏在宫内的位分显然并不明了。而康熙帝对于李煦奏报的反应是，一不对其错误予以纠正，二不打算将其母亲病故的消息及时告知王氏。[①] 这一事例中，李煦的错误反映出宫廷内外隔离制度的实施效果，而康熙帝的做法则体现出该制度的实际执行。再如前文所述，乾隆六年五月，皇帝令苏州织造安宁秘密访查怡嫔的家人。怡嫔于乾隆初年入宫，至六年十一月被封为嫔位，但该年五月时内廷尚不知其家人的信息，怡嫔入宫后自然也从未和家中有过联系。这一事件并非特例。乾隆二十二年十月，礼部因纂修《玉牒》的需要而行文内务府，要求其协助查明妃嫔的娘家姓氏和职名等信息，但内务府表示“婉嫔、庆嫔、颖嫔、忻嫔俱非内务府佐领、管领下人，无凭可查”。[②] 可见，对于非内务府出身的妃嫔，其家世连内务府都一无所知。大臣对于内廷事务无从知晓，自然也就无缘置喙，无法插手干预。即便致仕以后，也很难像明朝士大夫那样写一些宫内的轶事趣闻，被后世当做可信史料广为流传。这也是清代外间少有宫内轶事、丑闻流传的重要原因之一，更是宫廷内外隔离政策效果斐然的旁证。

从某种意义上而言，清代“壸化雍肃”的宫廷秩序，是通过对后妃类似“囚禁”的隔离式管控达到的。

References

Dai Yi. *Qianlongdi jiqi shidai* (Emperor Qianlong and his time). Beijing: Zhongguo renmin daxue chubanshe, 2008.

Du Jiaji. *Qingchao manmeng lianyin yanjiu* (On the alliance by marriage between Manchus and Mongols in the Qing Dynasty). Beijing: Renmin chubanshe, 2003.

He Guosong. *Xiaozhuang huanghou zhuan* (The biography of Empress Xiaozhuang). Changchun: Jilin daxue chubanshe, 2010.

Huang Lijun. “Qianlong huangdi de minren feipin” (The Han Chinese imperial concubines of Emperor Qianlong). *Xin shixue* (New history) (3) 2020.

① 相关论述参见杨珍：《康熙皇帝一家》，学苑出版社，2003 年，第 118–119 页。杨珍认为，李煦称王氏为嫔，是由于王氏已生育数位皇子，已应备位嫔列，所以对外早已如此称呼。但王氏在“备位嫔列”之后 9 年才正式册封，据笔者所见，清代并无此惯例。

② 《为纂修玉牒咨查乾隆十二年以后婉嫔等晋封贵人年月日及母家姓氏职名事致总管内务府》，《内务府来文》，乾隆二十二年十月，档案号：05–13–002–000009–0091。

Huang Zhiyan. *Gongzhu zhengzhi: weijin nanbeichao zhengzhishi de xingbie kaocha* (Princess Politics: A gender study on political history of Wei Jin and Southern and Northern Dynasties), Taibei: Daoxiang chubanshe, 2013.

Lai Huimin: *Qingdai de huangquan yu shijia* (The imperial power and the aristocratic families in the Qing dynasty). Beijing: Beijing daxue chubanshe, 2010.

Liu Lu. "Qingdai huanghou celi yu baqi daxing shizu" (The empress' crowning and the aristocratic families in the eight banners in the Qing Dynasty). *Gugong bowuyuan yuankan* (Palace Museum Journal) (1) 1997.

Liu Lu. "Lun qingdai xiancanli" (On the *qincan* ritual in the Qing Dynasty). *Gugong bowuyuan yuankan* (Palace Museum Journal) (1) 1995.

Lu Yanzhen. "Qingdai hguanghou ji xiancan" (On the empress' *qincan* ritual in the Qing Dynasty). *Zijincheng* (Forbidden city) (5)1988.

Tong Wene. "Qing yuanben *Qincantu* de yanjiu" (A study on the pictures of *qincan* ritual collected by Taibei Palace Musem). *Gugong wenwu* (Palace Museum Relics) Vol. 278.

Yang Zhen. "Dongefei de laili ji Dongefei zhisi" (The background of Dongefei and her death). *Gugong bowuyuan yuankan* (Palace Museum Journal) (1) 1994.

Yang Zhen. *Kangxi huangdi yijia* (The family of Emperor Kangxi), Beijing: Xueyuan chubanshe, 2003.

Zuo Shue: *Cixi taihou* (Empress Dowager *Cixi*), Changchun: Jilin wenshi chubanshe, 1993.

Emperor's Power versus Empress' Power: Qing Emperors' Control and Suppression of Empresses' Authority

MAO Liping (The Institute of Qing History,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maolp@ruc.edu.cn)

Abstract: For most of the Qing Dynasty, there were few instances of the empresses interfering in state affairs. This article investigates how emperors controlled and suppressed the authority of the empresses using the political system, ritual, and space to understand the dimensions of the "Cleanup of the Inner Palace". Qing emperors isolated the inner court world by cutting off any connection between the empresses and people outside the court to restrict the empresses' authority from extending beyond the court. Under the control of emperors, the status of Qing empresses changed from "a motherly model of the nation" to "the master of the inner court." Ultimately, empresses could not even make decisions on most matters within the inner court. Thus, Qing emperors contained the authority of the empresses efficiently and established their exclusive status inside and outside the court.

Keywords: empress' power, control and suppression, political system, ritual, space